



黄太太宁愿典当金簪也不留给媳妇 6

心灵励志

很多人都误以为来当铺的客人，都是经济有困难的人，这是错误的，其实他们中不乏富裕的人，他们上门不一定要周转，往往是别有所求。

例如，我的邻居黄太太，从上一代开始便累积了不少房地产，晚年生活优渥，在地方上小有名气，她的儿子黄先生则在市场摆了个菜摊。其实以黄家的经济状况，黄先生根本不需要赚钱，与其说是做生意，倒不如说是打发时间。

不过有一天，黄太太却上门来找我，小心翼翼地说：“我有样东西不能放在家里，放朋友那边也不放心，不知道可不可以放你这里。”说着就从袋子里拿出一个用方形包布层层包覆的布包，揭开包巾，里头是一个摩挲得发亮的木盒。掀开木盒，黄太太从中取出一支金簪，样式并不花哨，但可以判断出是件有些年头的金饰。

我问老太太：“这只金簪不占空间，为什么不放家里呢？”黄太太扬声说：“要是放在家里，迟早会被我不孝的媳妇偷走。”我不解地问：“老太太，我认识你媳妇啊，有像你说的那么坏吗？”

黄太太一听我提她媳妇，便噼里啪啦地数落起来，什么不孝顺、言词顶撞，甚至偷拿东西，让黄太太气得要命。

虽然我心想她媳妇看起来不像忤逆婆婆的人，但是面对别人的家务事，我也不方便置喙。我赶紧岔开话题说：“大家都是老邻居了，东西放我这里保管当然没问题。但是按照惯例，还是要开张当票作为收据。”

黄太太说：“好，就当五千元

好了。可是你要注意喔，我这支金簪是祖上留下来的，哪天我走了，一定会一起带走。如果我没来拿，你千万不能给那个女人（媳妇），连我儿子也一样。”

我很好奇黄太太为何如此重视这支不起眼的金簪，经过聊天，总算慢慢拼凑出事情的原委：

原来黄太太是从小就被送到黄家当童养媳，婆婆待她十分苛刻，但是黄太太不曾有过一句怨言，侍奉婆婆犹如对待亲生母亲一样的无微不至。时间一久，婆婆终于被感动。临终前，她将黄太太叫到病榻前，将金簪塞到她手里，温柔地说：“这支簪子是阿祖（曾祖父）的阿祖留下来的，我只留给你一个人。”婆婆的举动无疑宣告黄太太从毫无地位的童养媳，晋身继承家族衣钵的长媳，羡煞诸多亲友。

至此，我总算了解黄太太为何不断叮嘱我绝对不能把金簪交给她媳妇的原因，因为在她眼中，媳妇根本不曾尽到孝顺婆婆的义务，担不起金簪代表的持家有方。

岁月荏苒，没想到两年之后，黄太太终究还是生病住院了。她的几个女儿帮忙整理房间，发现黄太太视若珍宝的金簪不见踪影，却在平常收着私人物品的抽屉找到当票。于是她儿子黄先生带着当票上门，告诉我黄太太住院了，他要赎回金簪。我摇摇头说：“黄先生，很抱歉，你妈妈交代我，不能让你赎。”

黄先生听了不能接受，质问我是不是想霸占他家的金簪。

我索性敞开来说：“这只金簪起码值一两万，但是你妈妈却只当了五千元，可见她并不缺钱，你知道她为什么执意要拿来我这里当吗？相

信你和你母亲的相处情况，只有你自己最清楚，不要把家里的问题套到我这个外人身上。你应该回去跟你妈妈好好商量。”

听到我这番话，黄先生气得破口大骂，后来连附近的警察和里长都来打圆场，他们把我拉到一边，低声劝我把金簪交给黄先生得了，但是我坚决不答应。这一闹就到晚上七八点，大家才没力气再吵下去，于是双方鸣金收兵，各自回家养精蓄锐。

但没想到当天晚上十二点，黄先生竟再次来到店里。

黄先生说，其实他并不在意金簪的归属，而是他妈妈平日到处广播儿媳妇如何不孝，传家的金簪绝不会交给他们云云，让黄先生饱受亲友误解的目光。而今天在店里的争论成了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他才会情绪失控上演铁公鸡。现回到店里，是希望跟我好好谈一谈，化解彼此的误会。

我问他：“我不止一次听到黄太太说媳妇不孝。我觉得你太太不像是这样的人，而黄太太也不是个喜欢搬弄是非的人，事情似乎没这么简单，到底是什么原因？”

黄先生苦笑着说：“一开始我和太太谈恋爱时，我妈妈就大力反对，她认为自己见多识广，眼光比我准，可以帮我挑个好老婆。所以新婚第二天开始，婆媳大战就正式上演。其实我也不愿意事情发展成这样，只是年轻的时候血气方刚，每次婆媳意见分歧时，我总是没耐心跟妈妈好好商量。久而久之，我太太受到我的影响，与我妈妈之间演变成了对立关系。秦先生，你知道吗？我在妈妈和太太之间夹了二十年啊！”黄先生

眉头深锁，无比忧愁。

听到黄先生一口气说出了心里话，证明他心防已开，因此我便直截了当地告诉他：“黄先生，正如你所说，你妈妈会有这种偏激的想法，绝非一日之寒。平心而论，她带走的不是金簪，而是一种累积的不满。这支金簪代表的是孝顺长辈的传统，她认为你违背了传统，说真的，你妈妈已经八九十岁了，要改变很难。而你太太已经有二十多年的婆媳相处经验，想回心转意也不容易。想让她们和平相处，解题人只有你能胜任。你多少算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分子，是不是该跟太太商量商量，改变彼此跟妈妈沟通的态度？”黄先生若有所思地回家了。

约莫过了十天后，黄先生推着坐在轮椅上的黄太太一起进到店里，黄太太虽然有点虚弱，但是脸上的线条较过去柔和许多，看来黄先生的努力没有白费。

我问黄太太：“不要把金簪赎回去啦？”黄太太想了想说：“让你保管了两年，也该赎回去了。”金簪终于物归原主，黄太太万分珍惜地收入原本的木盒中，黄先生推着妈妈走向门口。临走前，他转头朝我点了点头，母子两人一起出了大门朝家走去。

一张当票的启发

如果长时间的相处会让摩擦愈演愈烈，可以和长辈商量，如何用距离换取空间，用空间换取欢乐。也许是每周固定聚餐或是出游，慢慢形成彼此照应的生活平衡。在磨合阶段，为了维持和谐，势必要做出牺牲，但是先退一步，是为了将来的平稳生活所保留的转圜余地。

子文说美颐太社会，声音也太嗲 6

都市爱情

美颐猜疑了，也生气了，又想假装不表现出来。可是女人一往情深的时候那股子醋劲儿是盖不住的。她说：“下午干吗呢？我一直挺担心你的。”“陪我妈逛商场呢。”“就你和你妈啊？”“你怎么回事？别聊了，我吃完饭就给你回电话，别老质疑我。”子文很不耐烦。

男人在谎话被拆穿的时候，往往都是易怒急躁的，想尽快结束话题。美颐咽了一口气，原来，男人的成熟真的是要有阅历的。他们的聊天以彼此带着怨气结束。

一整夜，子文都陷在矛盾中，他是喜欢美颐的，也对她有很多顾虑。现在，他的顾虑又多了一层，美颐不是慧慧，随便他说什么都没质疑，她有自己的想法，不是在他完全掌控之内的女人。太自我的女人当了老婆不好调教。这是子文入睡前的最后一个想法。

这一年的最后一天，月食发生了。蓝色港湾的广场上，银色的灯光织成了密密麻麻的线条，挂在圣诞树和建筑物上面，似满天繁星散落人间。美轮美奂的灯光幻影下，美颐等着子文。他们十天没见面了，约好今天看电影。

她的手包里有份文件，是以前总布胡同的老街坊们的上访材料，反映某房地产公司在限购、限贷政策下，为了回流资金节约成本，公然强拆已是受保护文物的梁思成林徽因故居。子文的父亲正是分管城建的市委秘书长，她不知道他父亲肯不肯出面，深深的胡同情结让她走了这一步。穿过周围熙熙攘攘的人群，子文低头沉默地走过来。等子文走到面前，她收起了之前所有的不

安感，笑盈盈走上去，主动挽住他的胳膊。任何事也抵不过相视一笑。

“子文，你怎么不说话呢？”美颐问。“心里事太多了。”子文垂着眼皮，提不起精神。看着他貌合神离的状态，她的不安感加剧了。

买好电影票，还有些时间才开场。他们在休息区找了个座位坐下，美颐从包里拿出材料交给他。她说：“里面是些上访的材料。子文，能求你爸帮个忙吗？”子文似乎有些不悦，皱眉问：“什么事啊？”“梁思成和林徽因故居被强拆了。我小时候就住在总布胡同，很多老邻居告这个房地产商都无果，能不能把这些材料交给你爸看看？”“拆都拆了，你管这么多闲事干吗？”他埋怨。

“怎么能是闲事呢？这座院子是历史是文化，怎么能让房地产商随便拆？”“我就是这么一个人，木讷呆板，你可以去找有文化的白马王子啊。”子文莫名其妙地发脾气。

美颐心里一沉，没再往下说。电影院里昏沉一片，她把头靠在子文肩上——能这样靠下去才好。她头发上洗发水的香气扑在面前，可他还是想要放弃了。一个肯管别人上诉的女人怎么能当未来的官家儿媳妇？官场行舟，深浅莫测，不等外人的惊涛拍岸，家里的儿媳妇先跟农民揭竿起义了。

分别以后，各自回家的路上，他们心里都有那么一点点难受。

新年子文全家聚会，晚上约好了吃饭。子文的妈妈和慧慧坐在子文的车里，很安静。子文的手机响了，他盯着显示屏看了一眼，是个固定号码。子文纳闷地接起电话：“喂，谁呀？”“干吗呢？”“哪位？”“我呀。”

子文心里顿生一阵慌乱，把眼睛眯了起来，一种本质中的暴躁和阴暗露了出来，他挂断了电话。再也没有人接电话。美颐觉得头“嗡”的一下，四年前的经历又重现了，当年费乐出轨时也是不接电话。她重重地坐在椅子上，心里没着没落。

事情的结果，让美颐愕然，但她心里亦是早有准备的，在多角恋情中，要么沉默，要么离开。新年的第二天，飘起了纷纷扰扰的雪花，一辆路虎揽胜越野车开着远光灯，静悄悄停在路边。达娃卓玛和谭美颐，两个单身女人坐在车里。

“卓玛姐，你把佛珠替我还给墨子文吧。我已经想好了，事情就是刚才我跟你说的那样，只能这么办了。”美颐的语气平静，心里却在翻腾。卓玛像雕塑一样轮廓清晰的面部线条此刻带着些许不悦，她皱了下眉头，“子文怎么能这样呢？我认识他好几年，知道他是个很好的朋友，听你刚才这么一分析，好像真有点儿问题。”

“我开始想给彼此一百天的时间，事情既然已经如此了，没必要再说了。”她手里还握着子文给她的佛珠。卓玛握着美颐的手，换了一个角度说道：“你也是的，男人虽然有隐情，但是他们不喜欢女人太聪明，有时候装傻也是一种本领。”

美颐摇了摇头，她也明白这个道理。“卓玛姐，一辈子的幸福不是用装傻换来的，一开始就不是真心，以后也不会。女人可以忍耐，但不是无条件让步。”“我打电话给他，听他怎么说。”卓玛有些生气。美颐想拦着卓玛，电话已经拨出去了。

电话接通后，卓玛先是跟子文

闲聊了几句，然后她直奔主题，问道：“你和美颐怎么回事呀？怎么她把你送的佛珠还到我这里了？”子文沉默了片刻，继而说：“是吗？那我也有东西还给她呢。”他说得是那么轻松，丝毫没有紧张的感觉。美颐听着一怔，原来自己在他心中的位置如此之轻。

“有什么问题你们可以当面再说清楚嘛，美颐还是对你挺好的。”卓玛作为介绍人，现在只能缓和矛盾。子文的话语带着焦躁：“没有见的必要的，她总是不相信我，我觉得我们俩不合适，算了吧。”

卓玛眼中透出诧异，她和美颐谁也没想到，子文竟然没有任何挽留的意思。她看了一眼美颐，说道：“不会吧，感情是要磨合的，我想你们的感情没有磨合好，干吗不再看看呢？”子文突然像换了一个人似的，急躁而不耐烦地说：“就是不合适，她太社会了，让我一点儿安全感都没有。让她去找白马王子吧，我就是个小公务员，她跟着我也没幸福。”明明是男人不给女人安全感，他反过来用这个理由为自己开脱。

卓玛有些替美颐不平，她也坚定地说：“你不能这么武断地批评，她有好多优点，是你没看到的。”“我没看到她的优点，她说话声音太嗲，一点儿也不符合我内心贤妻良母的标准。”子文继续阐述对美颐的不满。

外面的天空黑了下来，一月份的大雪是最寒冷的季节。听着子文的话，美颐觉得从脚底冒出一股凉气，直渗五脏六腑，凝结成了冰，压在心头，凉凉重重的。子文的话一直回响在她耳畔，没个完，没个完。